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曹德莅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德莅的通知，获悉曹德莅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被冻结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冻结，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申请人
曹德莅	是	1,000,000	2.94%	0.49%	2021年10月22日	2021年11月24日	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上述股份被冻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111号临时公告。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德莅及其一致行动人余娅群、杨缨两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52,26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74%；上述主体未持有被冻

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 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曹德莅	34,000,000	16.75%	0	0%	0%
杨纓丽	13,980,000	6.89%	0	0%	0%
余娅群	4,285,400	2.11%	0	0%	0%
合计	52,265,400	25.74%	0	0%	0%

三、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曹德莅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25 日